

##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西能源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17年8月23日在公司科研大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1日以电话、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参加董事9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，经全体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董事会编制和审核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。

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9票，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报告期内，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，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

的披露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《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江华西铂瑞”）为公司持股 50% 的子公司，为拓展业务需要，浙江华西铂瑞拟向中国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6,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，用于开具保函、承兑汇票和流动资金贷款等业务。

为支持子公司发展、协助子公司解决经营发展过程中对资金的需求，公司拟向浙江华西铂瑞提供总额不超过 6,000 万元人民币、期限一年的连带责任担保，专项用于浙江华西铂瑞上述银行综合授信申请。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####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